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5

转债代码：118040

债券简称：宏微转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时“宏微转债”

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40	宏微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4/6/11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交易日（2024 年 6 月 11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宏微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一）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2,116,63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690,496.97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1.78%。（二）本次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2,116,633 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股本 60,846,653

股，转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212,963,286 股。（本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四舍五入所得。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如在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同时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股本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根据《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宏微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及“宏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 2024 年 6 月 11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宏微转债”将停止转股，自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宏微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 2024 年 6 月 7 日（含 2024 年 6 月 7 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宏微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9-85163738

联系邮箱：xxpl@macmicst.com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5日